

## 新聞公報

---

立法會六題：推展基建工程項目

\* \* \* \* \*

以下為今日（一月六日）立法會會議上何鍾泰議員的提問和發展局局長林鄭月娥的答覆：

問題：

自於二〇〇七年十月發表的施政報告提出推展 10 項大型基建工程項目以來，不斷有專業人士及建築工人向本人反映，他們一直期待該等工程項目會創造的數以萬計的職位並未出現。該等工程項目有不少現時仍在規劃及技術研究的階段。關於推展基建工程項目，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上述 10 項基建工程項目的最新進度，以及預計它們的動工日期為何；

（二）有否計劃協調上述 10 項基建工程項目的動工日期，以確保相關行業長期有充足及穩定的就業機會，以避免出現勞工短缺的情況；及

（三）在完成上述 10 項工程項目後，將會推出甚麼基建工程項目？

答覆：

主席：

十大基建是行政長官在本屆任期第一份施政報告內提出的發展藍圖，有利於香港的長遠發展和保持香港的競爭力。自該發展藍圖公布以來，各有關政策局及工務部門一直全力籌劃，開展有關工作。何鍾泰議員和各位議員必定明白，政府在推展基建工程時，特別是較大型的項目，都要經過所需的法定規劃程序和公眾諮詢。而大部分的程序和諮詢工作都須在工程施工前完成，所以十大基建的個別項目未進入施工期，並不表示項目進展未如理想。事實上，過去兩年多，我們努力抓緊每項工程施工前的前期準備工作，一方面盡力精簡壓縮工作流程，加強策略性的統籌和協調工作，及早處理可能影響項目進度的跨局或跨部門的策略事宜；另一方面繼續做好公眾參與工作，務求能按步就班地推展各項工程。

就何議員提出的三個部分問題，我回覆如下：

（一）有關十大基建工程的最新進度載於附件，當中已進入施工階段的有啟德發展計劃和港珠澳大橋。就啟德發展計劃，兩項共值 1.1 億元的道路及基礎設施工程，已於二〇〇九年年中動工，郵輪碼頭的土地平整工程亦已在二〇〇九年十一月展開，目標是在二〇一三年落成啟用首個郵輪泊位。而港珠澳大橋主體建造工程亦已於去年年底分階段動工，以期於二〇一五 / 一六年完成。

（二）就問題的第二部分，我想表明特區政府深切明白平均、有序地推展公共基建的重要性，所以在規劃十大基建的同時，我們亦有計劃地推行其他城市建設和優化環境的項目；在籌備需時的大型基建的同時，我們亦大

力開展中小型規模的工程項目，確保建造界的就業機會。

此外，我們也密切注意建造業的承擔能力，避免基建工程過度集中，導致建造業人手供應緊張及價格大幅波動。為此，我們採取多管齊下的措施，包括：

( 1 ) 從公共財政角度宏觀管理基本工程項目，確保工務工程開支在中期預測內處於合理和可承擔的水平；

( 2 ) 分期推展大型項目 - 以啟德發展計劃為例，鑑於計劃的規模及複雜程度，以及令業界有可持續的就業機會，我們按優先次序將工程項目分為三組，分別在二〇一三、二〇一六及二〇二一年竣工；及

( 3 ) 嚴格要求各項目管制人員（一般指工務部門首長）有效管理已獲撥款項目的進展，並繼續就建議的項目進行可行性研究，以備我們可在短時間內按整體基建的能力注入新的項目，確保基建穩定發展。

要應付未來基建發展，有必要確保香港有足夠的本地建造業工人。當局及建造業議會已採取一系列措施，加強培訓建造業人才。在吸引年青新血方面，建造業議會和勞工處合作推出「建造業青年就業計劃」。該計劃採用「先受聘、後培訓」的理念，學員在參加計劃期間可獲發工資，而收入會隨著資歷的提升而逐步增加。由於學員有較長期的工作保障，可望吸引更多年青人加入建造業。另外，建造業議會訓練學院在二〇〇九年九月於天水圍區開設一所培訓中心提供服務，方便在新界西北區的居民，特別是新來港人士和本地少數族裔人士參加培訓課程，投身建造業。建造業議會亦夥拍承建商，採取實地訓練課程，培訓所需的技術人員。我們會繼續和建造業議會及業界保持緊密溝通，確保建造業的整體人力資源供應能配合未來工程的需求。

( 三 ) 十大基建屬策略性的重要發展項目，但並非政府工務工程的全部。此外，十大基建內既有已開始動工的項目，也有些是屬於較後期的發展，以應付香港在下一個十年期人口增長所帶來的房屋和其他需求。故此，在可見的未來，十大基建可持續地為建造業提供機會。我們要注意的是在發展十大基建的同時，繼續推展城市建設及優化環境的基建工程。例如，在本年開始，我們將有系統地處理有山泥傾瀉危險的天然山坡，提供一個符合可持續發展的斜坡安全環境。我們亦正為全港水管進行更換及修復工程，以減低水管爆裂的風險。我們亦會持續地推展有需要的各類政府設施，包括文康、醫療、教育，以及擴建及優化現有的政府建築，以期達到在新時代環保及節能的要求。

完

2010年1月6日(星期三)

香港時間15時38分